

#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投资年产 6GWh 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的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就公司投资年产 6GWh 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发表意见如下：

随着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及相关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，新能源汽车产业及储能市场得到迅猛发展，从而对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需求大幅增长，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为紧抓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战略机遇，贯彻落实公司“发展能源”的总体战略，加快公司新能源动力电池产业的布局，公司拟投资年产 6GWh 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。

该项目的投资建设是公司战略发展新能源的新增布局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竞争力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，提升公司持续成长和盈利能力，同时发挥公司在管理方面的产业化优势，从而做大做强公司新能源产业，对公司整体业绩的提升有着深远的影响。但该项目存在技术升级和替代风险、阶段性产能过剩风险的投资风险，提请公司注意并规避风险。

综上所述：我们认为该投资该项目是可行的、必要的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新能源产业的竞争力，加快公司发展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基本利益；该投资项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关于投资年产 6GWh 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的意见签字页）

监事会： 任立荣

池玉清

任国良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